

推荐一本好书

对诗性世界的深广发掘与多样化呈现

——李鑫诗集《万物的用意》阅读记

□夏文成

当我翻开昭通籍青年诗人李鑫装帧精美的诗集《万物的用意》后,发现接到了一个烫手的山芋。其写作“密码”和“用意”隐藏极深,并不那么容易探寻。

昭通一位老作家曾说,他很喜欢小说写作中的一些“特权”,“特权”之一就是想把谁写成坏人就把谁写成坏人,想把谁写死就把谁写死。

老作家说的是作家在文学创作中的主观作用。其实,诗人的“特权”也比较多。譬如,可以打破语言常规,改变词语原有属性,创造性运用;可以任意穿越时空;可以打通人的诸多感官,互通有无等。

李鑫便是将诗人的“特权”发挥到相当水准的昭通青年诗人之一。正是由于对诸多“特权”的充分运用,其“用意”太丰富,使得读其一些诗作如雾里看花,水中望月,扑朔迷离又欲罢不能,彷徨不已,让人像一个丢失了罗盘的猎人,迷失在了茫茫原始森林之中。

凭借有限的经验,经过不断的摸索、迷途、迷途、摸索,我终于寻找到了李鑫诗歌创作“用意”的一些蛛丝马迹。

李鑫是广东某化妆品公司的化妆品研发经理。他的这一身份,为我进入他的诗歌丛林,找到了一条曲折的、若有若无的路径。李鑫研发化妆品,必然要与众多植物打交道,必然要花费心思破解无数植物的“密码”,通过与众多植物的“对话”,探寻美容之法,找到通向美容之门的“密钥”。那么,我就把李鑫的诗作,当作一棵棵或大或小的植物,顺着那些植物的经脉,进入其内部,进入每一个枝杈,每一根叶脉,探寻其诗歌的奥秘。这个过程无疑是相当艰难的,也是非常有意义的。

李鑫的诗歌深入、复杂、多元而非浅尝辄止。读李鑫那些意象繁复、多样性与陌生化交融的复合体诗歌,仿佛刘姥姥进了大观园,令人目不暇接,感到新奇而又陌生。一些诗作看似门道众多,却不知该从哪道门入,哪道门出。李鑫诗歌最突出的一个特点是,每一句诗似乎都清楚明白,知道在说什么,但当组合成一首完整的诗后,便一下子变得陌生而不好懂。就像用无数原木修建了一座迷宫,路径繁多,却不知道哪一条能通向目的地。

这是一种本事,一种才能,或者说是一种别人无法复制的天赋。这类诗作是创造性、发散性思维的结晶,一般诗人难以做到。一个人的思维模式和天赋,决定了其思想的深度、广度和高度。而诗歌作品的深刻性,往往取决于诗人思想的深度、广度和高度,诗歌的多样与繁复、深邃与广博、含蓄与蕴藉,给人“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的阅读快感,与登山者历尽千辛万苦,终于登顶的那种快感和成就感类似。

这是一种诗人孜孜以求,而又难以如愿的难度写作。

难度写作,是对诗歌的尊重和敬畏,也是诗歌写作者对自己的尊重。难度写作,体现在诗意呈现方式的多样性上,更体现在对世界认识的深刻性上。思想、见识和技巧达不到相当高度,想晦涩都难。

阿根廷诗人、小说家、散文家兼翻译家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说:“你在读着世界上最优秀的诗,也许你不能理解它,却能够感受它,那就更好,因为诗歌并不诉诸理性而是诉诸想象。”博尔赫斯一语中的,与李鑫的诗歌创作状态不谋而合。读李鑫的诗歌,不能仅依靠常规思维、常规经验,必须动用各种综合素养去深入探究,否则就像刘姥姥面对大观园,只能傻笑,干瞪眼。

李鑫的诗歌创作则如霞光万道,多向度辐射而出,其创作的诗歌自然是多向度的、立体的,犹如万花筒,令人目不暇接。读李鑫的部分诗,如同来到一个又一个十字路口,需要不断作出判断和选择,要么奔向不同的路径而去,要么就迷路而返。

作为一个读诗、写诗多年的写作者,面对李鑫的某些诗作,我也不得不反复运用不同的方法和思维进行解读,以便找到一些蛛丝马迹,一探究竟。

此时我就想,为什么非要绞尽脑汁读得明明白白呢?感受到其蕴含的诗意和美

感不就行了?雾里看花、水中望月不更是一种朦胧的诗意之美吗?

阅读李鑫的诗歌不难发现,他的许多诗作是多线索推进,而非一般诗人那样单线延伸。线索的多样性,必然会增加诗歌的立体感和复杂性,也为读者设置了种种“路障”。要进入其诗歌内部,探寻其奥秘,就得动用智慧破除路障。

我读过一篇关于残雪小说的评论,在这篇评论中,作者认为其小说支离破碎,含义模糊,不明所以,颠三倒四……学者姚晓雷、陈莹在《自我的“解离”:残雪文学创作精神密码新解》中,给出理解残雪文本的方便法门就是呈现了解离人的世界。解离是心理学名词,通俗地解释,指在精神分裂者眼中,物质仍是物质,但彼此之间的关系消失了。比如,看桌上的杯子,很容易理解二者的关系,可在“解离眼”中,杯子是杯子,桌子是桌子,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什么,成了一个谜。残雪作品正是生动地描绘出了这样一个失去彼此关系后的世界。

我以为,李鑫的诗歌构思和表达方式恰好与残雪相反。李鑫可以毫不费劲地将诸多貌似毫不相干的事物、语词等,通过想象和联想集聚、融化到诗作中,使之发生千丝万缕的联系,成为诗歌的有机组成部分。李鑫的这些创造性的写作方式,很大程度上增强了诗歌的新颖性、复杂性。当然,也提升了诗歌阅读的难度。

李鑫将诗人的“特权”更为充分地体现在其长诗创作之中,使得其长诗内蕴更为广博、深邃,质地更为坚实,语言更具弹性和张力。李鑫诗集中收录了两首长诗,分别为《象之二十四贴》和《虫洞》。《象之二十四贴》由24个小节组成,共200余行。该诗以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大象出走事件为经,以作者眼中的社会世象和打工人的生存等状态为纬,经线与纬线,明线与暗线相互交织缠绕,多线索推进。该诗如同一部厚重的长篇小说,既有情节的铺陈、细节的刻画、画面的描绘,也有心理动态的揭示,错综复杂,给人以“黄河之水天

上来”之感,磅礴、大气、厚重。诗中不乏理性的思考,对社会现实的观照,感性直觉的诗性传达,又有潜意识的裹挟、翻涌。可以说,该诗既是一部大象的迁徙史、诗人的心灵史,也是一部社会的变迁史,具有史诗意味。阅读该诗,既给人诗歌审美的快感,又让人掩卷沉思,启示颇多。

《象之二十四贴》将诗人的种种“特权”发挥到了极致,有效避免了许多长诗中,诗人直接跳出来喊话的弊端。该诗通篇都自觉遵循着诗歌的创作规律,用形象说话,用意象暗示,用意识流推动,犹如出走的大象群,时而穿行在原始雨林之中,扑朔迷离,悬念迭出,时而狂奔在田野之上,令人焦灼而揪心。

在这首长诗中,李鑫对语言的陌生化与多样性表达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和尝试,其诗歌写作天赋和才华也在该诗中得到了充分体现。文学是语言的艺术。诗歌更是文学皇冠上的明珠。没有一个诗人不在语言上苦心孤诣,孜孜以求,期待能够打破常规,探索出与众不同的言说方式。李鑫独特的思想,造就了他独特的诗歌风格。李鑫有意将其情思打碎了,磨成粉,融入字里行间,需要读者如去森林里寻找蘑菇一样细心找寻,并从中体会到寻找的快乐。

阅读该诗,仿佛一次登山探险,而绝不是公园或田野中悠闲漫步。其诗歌语言鲜活、多变而给人以陌生感和新奇感,从而有效避免了一般长诗所具有的那种笨拙与单调感,读之令人惊喜。选取第18节来感受其语言和诗意之美:你一头扎进澜沧江里/掬一口甘泉/混合日光吞了下去/如服下良药/日光清凉/天空苍蓝/山风吹过茶山/从采茶人身上带走纯净的语言/往东/就是基诺山了/群象在澜沧江边饮水/你在窗台/对着夜空画太阳/以战栗之手/涂出云南欢喜之容/他们快走到了/过南宁/入文山/经建水达墨江/过普洱到景洪/就像你过了制样间/穿过防尘走廊/再经过品管实验室/

就出了厂区门/再走两百米/走出大门/就像你到了这荒凉的大街上/而澜沧江边不荒凉/西有勐宋/东有基诺山/古树被日光浸染/人间泡得一手鲜萃/你在窗口/饮下这工业城镇之一壶苍凉。

当然,凡事过犹不及。我在阅读李鑫诗歌的过程中发现,随着写作技巧的逐步成熟,李鑫“非主旨化”的写作趋势越来越明显,阅读其诗,不易捕捉到其写作意图(诗歌主题)。同时,语言及表达方式上设置的障碍过多,也会给读者带来较大的阅读困难,让有的读者望而却步。犹如路障过多,则行车艰难;隔着大雾看风景,一无所得,游客终究会扫兴而归。

莫言认为:“文学的意义不仅在于抒发情感,更在于引发思考、激发行动。文学作为人类思想的表达,是一面镜子,映照出社会的种种问题。”

著名作家梁晓声说:“人类为什么需要文学?文学的价值在于它能够给人以精神的滋养,人类归根到底需要文学,它促使我们在精神和品格上提升、再提升。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文学才和人类发生关系,它具有引人向善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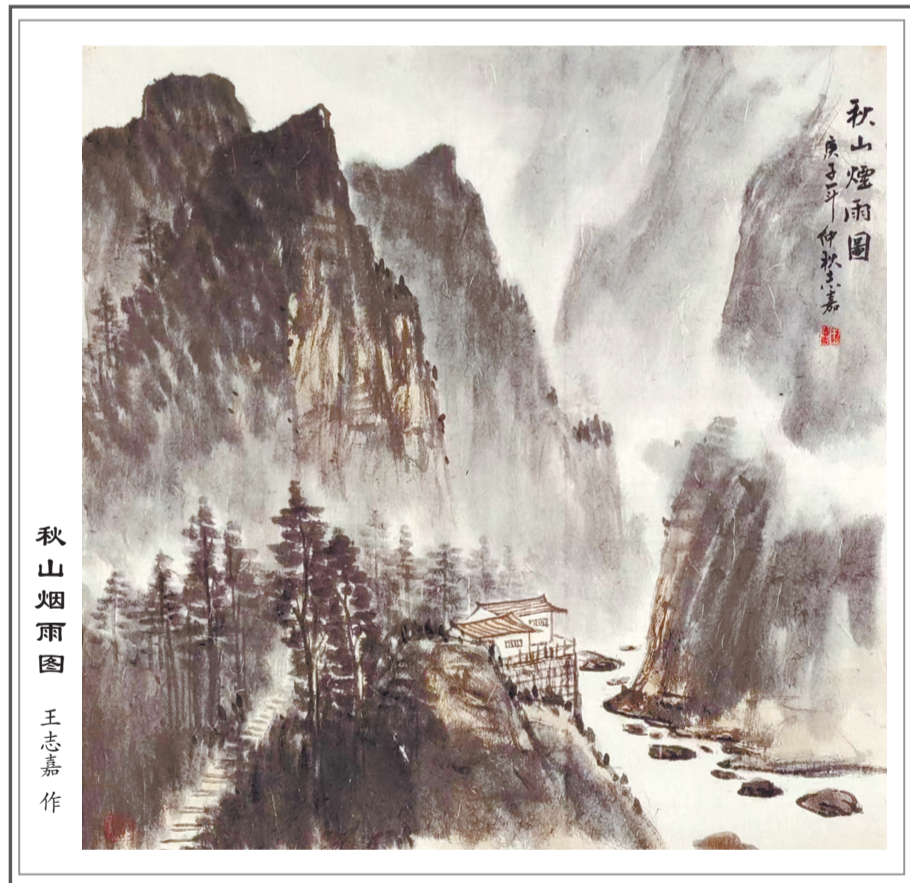
著名作家王蒙指出:“文学可以纪念生活,创造生活和理想;也可以激发人的思维,发展人的智商和情商;还能让人在文学里经历所热爱、所期待的人生……”

上述作家的观点,道出了文学具有天然的社会意义、美学价值及其存在的现实意义。因此,我以为作家和诗人创作的作品,或多或少应该让读者感受到一些意义或得到一些启示,否则就是无意义写作。既不应过于浅白,也不应过于晦涩,否则都找不到意义。

当然,作家和诗人各有各的价值取向、写作路径和呈现方式,读者也有各种审美需求,不必强求千篇一律。来日方长,相信李鑫会在未来的时光里,像研发化妆品一样研究诗歌,进一步发挥诗人的“特权”,创作出更多更好、深受读者欢迎的作品。

蝉的地下时光

□张雪飞



秋山烟雨图 王志超作

一日阅读省外的一份文学期刊,看到该刊设了一个专门刊发文学新人稿件的栏目,叫《蝉的地下时光》。该栏目注重从公共邮箱的自然来稿中选稿,帮助无名作者在文坛发出响亮的“第一声”。我心里不由得为该刊的这一做法叫好,同时,这一提法也引发了我的一些思考。

蝉是我非常熟悉的一种昆虫,儿时在乡间老屋前的大树上,夏季总能听到它们的嘶鸣声,可以说是声浪滚滚,气势非凡。后来长大一些,看了书才知道,蝉能发出这么响亮的叫声,其实是非常不容易的!

蝉一生中大部分时光都是在地下度过的。有关资料显示,蝉在地下度过的时间可能是三五年,也可能是十多年。在土壤里,它们靠植物的根系汁液生存,先后要经历多次蜕皮,直至在地面上完成最后一次蜕皮后,才算真正成长起来。经过多年地下暗无天日的“修炼”,一朝一日终于获得“新生”,来到了明媚的阳光下、碧绿的树叶间,呼吸着新鲜的空气,这些饱经磨难的小精灵,能不开心尽情欢歌吗?

细细一想,蝉的这一生,其实暗合了人

的成长规律。我很欣赏一句话:“这世间哪有什么一夜成名,无非是百炼成钢。”一个人要想获得一项事业的成功,就非得有“板凳坐得十年冷”的韧劲,咬定目标钻研不止。曾国藩对此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凡人做一事,便须全副精神注在此一事,首尾不懈,不可见异思迁,做这样,想那样,坐这山,望那山。人而无恒,终身一无所成。”

就好比写作,要想真正写出佳作,就必须耐得住寂寞,把基本功练扎实,在多读多思多写上下功夫。在著名作家叶兆言看来,一个文学爱好者如果不写出一百万字,根本不必去评价自己能不能走写作这条路。他说:“一百万字是一道写作的门槛,而不是好和坏,就像是运动员,他必须打那么多球,必须无数遍地练习投篮,练习上篮,无数遍,才能打赢比赛。”

《贾平凹的艰难岁月》这篇文章,记述了贾平凹在创作上的痴迷和投入。文中有一件事颇能打动人心:有一次,贾平凹生病,疼得在床上直打滚。深夜被朋友送进医院治疗,打完针后回了家。第二天早晨,朋友起床一看,贾平凹倒在屋后小学操场上的

水泥板上正写得起劲。朋友走过去一把抽了他的笔说,不要命了!折腾了半夜,病还没有全好,写什么写?贾平凹顿时动了真情,泪流满面地说,我是个山里娃,我凭啥在城里混日月?不就是凭一支笔吗?正是凭着这种病中也不放弃写作的拼劲,狠劲,贾平凹后来成了声名远播的作家。

其实,世间事,要追求卓越,又岂止是写作需要倾情投入呢?我曾采访过一位在音乐领域颇有建树的领导干部,当我很好奇地问他如何平衡专业和管理二者的关系时,他沉吟片刻,说出了一番令我心服口服的话:“我是‘白天忙工作,晚上搞专业’。我没有节假日,晚上的睡眠时间也很少。一个人一旦发现了值得他一辈子去热爱和追求的事业,那就是真的拥有了‘发动机’。”

一个人一旦选定了一项事业,就得像蝉那样,拥有精神上的“发动机”,抛弃一切不切实际、急功近利的想法,沉下心来下功夫,打基础,熬过无人问津的艰难岁月,在艰辛寂寞的“地下时光”中练出真功。唯其如此,才能品尝到成功的甘美果实。

大山包记忆

多年前的鸡公山 不是鸡公山 是一场美丽的邂逅 是一朵云追着另一朵云 在清晨奔跑

多年前的跳墩河 不是跳墩河 是年轻的麦黄草疯长 是黑颈鹤不染尘世的翅膀 被轻风抚摸

多年前的我们 做着相同的梦 梦里有草地 歌声 云朵 以及马背上飞驰的青春和夏天 我们一直不忍怀疑

歌声会消失 云朵会走散 那些藏在云端之上 不能说出的秘密 会在春天到来之前 被生活的闪电和雷声 惊醒

女儿

此时她正在作业本上奋笔疾书

在城市的倒影里 想一口吞下月亮 当然这根本不可能 她必须慢下来 梳理细碎的数字和零乱的修辞

虽然时间之手 已将她撑得退无可退 夜晚的灯火有着按捺不住的颤动 和寂静的担忧 而我始终无法替她虚拟一个 没有沟壑的国度 即便打着母亲的幌子 也抵御不了一场突如其来寒潮

她得像勇士一样爬上山顶 得每天赶在清晨六点之前醒来 然后独自走进人群 踮起脚尖 去迎接新时代赐予的光

大山包记忆(组诗)

□晏先树

说到酒

你必定有通天的本事 能让云朵上奔跑的爱情 落地生根 能让远走他乡的流水拐弯 并且回头 能让一段尘封的往事 有了鲜活的翅膀

你一路走南闯北 改名换姓 不管是叫二锅头 烧刀子 还是赤水源泉 你的乳名 仍然是 高粱 玉米 青稞 荞麦 都有着粮食朴实的本性 你的母亲 仍然是 黄石坎 马道子 观音沱 都是三江怀抱中 卑微又热烈的

那一方土地

姐姐

今夜的黑 和多年前并没有什么不同 无非是天边多了一些高悬的灯盏 无非是汽车驶过公路后 几声狗叫让乡村的夜晚更加空旷 无非是空旷的黑夜里 再没有一个姐姐 领着我们去山上 追逐童年的萤火

而远嫁的姐姐 此时正在异乡的屋檐下 倚着一扇推不开的 别人的门 她说翻遍通讯录 也找不到一个可以听她哭诉的电话 她说回家的路太远

拼尽全力 也抓不住一丝 执意要走的 风

父亲

你年轻的时候总是走南闯北 和许多父亲一样 把自己活得 有家不可归 以至于我以为 你只是逢年过节的点缀 是可有可无的存在 长大才发现 家里画着古老花纹的碗柜是你 我念书的学费是你 穿在身上的花衣裳是你 母亲锁进抽屉的邮票是你 脸颊的热泪是你 你无处不在 像南征北战的将军 远远地 给予我们无尽的守护和爱 直到有一天 你左手提着引流袋 右手扶着拐杖 一个人 站在医院门口 惊慌失措地喊母亲的名字 我才意识到 你也会老去 会害怕 你的世界也会坍塌 你的天空也会下雪